# 附件：

# 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

**一、服务内容**

对院内白蚁、苍蝇、蚊子、老鼠、蟑螂等有害生物进行防治，在院内进行白蚁巢穴开挖、寻找蚁路安装白蚁电子智能监测装置、安装捕蝇装置、安装捕鼠装置及药物综合治理等防治服务。防治区域主要包括：两院区门诊综合楼、住院部、行政楼、食堂区域等；院区绿化重点保护区域；院区内行道树、乔木、灌木丛中蚁穴；其他砖木结构建筑。

**二、具体防治内容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防治对象** | **防治频次** | **防治方式** | **防治要求** | **防治效果** |
| 1 | 苍蝇 | 1. 每月集中处理一次；
2. 如采购人应现场防治要求需临时增加消杀区域和次数，供应商需无条件满足；

3、增加的次数不含在每年集中处理次数内，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。 | 1. 规范使用药物方法对蚊蝇进行捕杀；
2. 根据安庆中医医院布局情况规范布置捕蝇网、粘绳板，定期维护，保证达到现场防治要求。
 | 高效、安全、低毒或无毒类环保产品。 | 1. 以《全国病媒生物监测方案》、《安徽省防控病媒生物管理办法》以及两院区各区域消杀满意度为防治效果合格标准，并确保各级各类检查中此项内容合格；
2. 有害生物密度标准：苍蝇密度≤3%；蚊子密度≤1；鼠密度≤3%；蟑螂密度≤3%，且平均每间房大蠊不超过5只，小蠊不超过10只。有活蟑螂卵鞘房间不超过2%，平均每间房不超过4只。有蟑螂粪便、蜕皮等蟑迹房间不超过5%；
3. 各部门反映未发现有四害或其它虫害。
 |
| 2 | 蚊子 |
| 3 | 老鼠 | 1、每月集中巡查并处理一次，两院内外设置的毒饵站的数量，须达到且超过目前现有数量； 2、如采购人应现场防治要求需临时增加消杀区域和次数，供应商需无条件满足；3、增加的次数不含在每月集中处理次数内，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。 | 1、围墙四周及各楼宇外墙壁根每20米左右建立一个灭鼠毒饵站。供应商每月定期巡查并及时维护、增设、调整毒饵站，同时张贴醒目标识，按规范管理；2、每月定期投放毒饵并查看补充； 3、通过布放粘鼠板、老鼠药等形式进行灭鼠。 | 1、根据效果和采购人反馈情况予以更换老鼠药并定期查看； 2、老鼠药必须为低毒高效品牌； 3、食堂摆放鼠药必须保证食品安全。 |
| 4 | 蟑螂 | 1. 使用化学药剂喷洒在需要进行灭蟑的场所；
2. 用带有药物的蟑螂爱吃的诱饵，分散撒在有蟑螂的地方，蟑螂接触后即可杀灭。
 | 1. 每月对两院区各区域（含桌柜、文件柜及贮物柜）进行一次全面的蟑螂消杀；

2、使用的杀虫剂要求高效低毒，对人畜安全无害，药效持久，作用时间长，杀虫谱广，对环境不造成污染。 |
| 5 | 白蚁 | 应采购人要求，人工挖巢，安装白蚁电子智能监测装置，药物综合治理。 | 1. 人工挖巢、安装白蚁电子智能监测装置；
2. 使用化学药剂对白蚁进行防治。
 | 高效、安全、低毒或无毒类环保产品。 |

**三、服务及质量要求**

1.规范要求：白蚁防治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“园林白蚁防治方案”及省白蚁预防技术规程等国家、地方主管部门现行有关规定。成交供应商质量保证符合《房屋白蚁预防技术规程》建设部第130号令《城市房屋白蚁防治管理规定》及其他最新标准。

2.白蚁防治要求：安庆市中医医院南、北院区所辖区域找寻白蚁巢穴，安装白蚁电子监测装置，安装捕蝇装置、安装捕鼠装置，以及药物治理。服务期内供应商至少每月1次定期治理、定期巡查，5-10月份为每月2次集中治理，每次安排专业防治人员不少于3人。集中治理天数根据实际情况而定。每次完成防治后均需详细记录并提请采购人验收，每防治一处，确认一处，用户和管理单位负责人共同签字。要求成交供应商坚持治标与治本相结合；重点时间防治与常规时间防治相结合；重点区域防治和普通区域防治相结合；药物防治和器械防治相结合。

2.零星防治作业：对白蚁及病媒生物防治的零星防治，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电联后，无需设备的，需在2小时内完成防治作业，需要药物及设备的，在5小时内完成防治作业。

3.药物的选择和使用，必须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药管理条例》，所使用的药物必须取得农药登记证登记范围、农药生产许可证或农药生产批准文件、产品质量标准、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。

4.防治效果：承包期间院区内绿化树木各建筑无大量白蚁爆发、无大量鼠害蚊蝇害虫，无新增白蚁迹象。

**四、现场管理**

要求服务期内集中治理期间需要有技术人员常驻现场，其他时间供应商自行安排技术人员现场巡视。

**五、安全管理**

1.供应商自备专用工具和车辆并负责管理，对可能产生的所有安全问题负完全责任。

2.按照采购人的时间要求开展作业，避免对采购人的正常工作和医患生活环境造成影响，施工过程中要加强环境保护，不得对院区环境造成污染。

3.供应商按照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有关规定，安全生产，文明施工。治理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事故由供应商承担完全责任。

4.供应商不得损坏原有管网、绿化景观、道路等设施，损坏部分由供应商自行修复，如未修复按实际发生费用从合同价款中扣除。

**六、验收及质保**

1.一个服务期集中治理后，供应商对服务效果进行预验收，形成服务期预验收报告，再书面申请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项目验收。

2.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及有关国家规范内容规范施工，验收必须达到合格标准。隐蔽工程必须及时通知采购人验收并办理签证手续，变更项目必须按照采购人变更通知要求和建设规范组织施工。

3.服务期内每次的治理施工日志需记录详实、可靠，关键防治过程需保留影像资料，服务期满提请验收时一并交由采购人，同时采购人有权随时调取成交供应商服务期内的工作日志，对不能提供详实、可靠施工日志的，采购人将对成交供应商进行罚款。

**七、合同终止**

1.合同期内，成交供应商未按照合同内容进行作业，导致院区白蚁爆发大量鼠患虫害，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，并不予支付任何费用，如对采购人产生经济损失，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进行赔付。

2.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后服务期内单方面终止合同的，采购人将不予支付任何费用，并扣留履约保证金。如对采购人产生经济损失，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进行赔付。
**八、报价要求**
 本项目的磋商报价采用总价报价方式，包括但不限于完成项目服务所需的人工费、材料费、交通费、食宿费、印刷费、管理费、保险、税金、利润、其他辅助工作相关的所有费用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、责任、义务等一切相关费用等。

**九、付款方式**

每年服务期满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且无大量白蚁爆发，并出具验收报告后一次性付清合同价款。